鲁理工大团发〔2017〕4号

共青团山东理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关于集中开展**

**“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

**教育实践的通知**

各团总支、团委：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推进共青团改革，以良好风貌和积极作为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按照《共青团中央关于在全团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的通知》《共青团中央关于在全团开展“青春喜迎十九大·不忘初心跟党走”主题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学校决定在全校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2017年3月至9月

二、参加对象

全校各级共青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

三、活动内容

（一）学习教育

1. 认真开展自学。各级团组织要根据不同团员群体的特点，有针对性地确定学习计划和学习重点，通过宣讲会、交流会、网络平台分享、组织演讲比赛、制作分享新媒体产品等灵活多样的形式组织团员开展学习，提高学习教育实效。每名团员在学习基础上撰写一份学习心得，各团总支（团委）负责对学习心得进行素质拓展学分认定。团委微信将开设专题不定期更新学习材料。

2. 组织主题团课。4月底前，各团总支（团委）组织全体团员参加至少一次以“怎样做一名合格团员”为主题的团课，团课由基层团组织负责人讲授，也可邀请党政领导、专家学者和先进人物讲授。

3. 开展征文活动。开展 “我的青春我的梦—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主题征文活动，各级团组织要广泛组织动员,充分运用分享会、演讲会等形式和新媒体手段，使更多团员参与征文活动。4月15日前，每个团支部择优推荐至少一篇优秀征文，并由团总支（团委）汇总发送至yixueyizuo@163.com。同时,团中央在教育实践专题网页开辟专栏，接受团员的直接投稿。

(二) 组织生活

4. 开好组织生活会。4月底前，以团支部为单位，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召开“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专题组织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前，团员要认真学习2013年5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重要讲话，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对广大青年提出的坚定理想信念、练就过硬本领、勇于创新创造、矢志艰苦奋斗、锤炼高尚品格五个方面的重要要求。

组织生活会一般以团支部为单位召开,人数较多的团支部可以团小组为单位召开。组织生活会的流程是: 团员逐个围绕是否带头坚定理想信念、是否带头练就过硬本领、是否带头勇于创新创造、是否带头矢志艰苦奋斗、是否带头锤炼高尚品格五个方面的表现发言，实事求是进行自我评价，开展自我批评，提出改进措施; 团支部其他团员对其进行评议,肯定成绩，指出不足。团干部还要检查自身在密切联系青年方面的情况。

参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 “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 (试行)》（以下简称《细则》），给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优秀等次团员数量应控制在参加评议团员人数的30%以内。对于评议不合格的团员，团支部要对其进行有针对性地教育帮助;经教育帮助仍无明显改进的，根据有关规定，按照稳妥、慎重的原则做好处置工作。评议结束后，团支部要根据《细则》的规定,形成组织生活会报告报学院团总支（团委）存档。

5. 集中开展入团仪式，组织评选表彰。五四期间，学校按照《入团仪式规定》要求，以 “不忘初心跟党走”为主题，组织新发展团员参加入团仪式。结合五四评优，对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先进基层团组织进行集中表彰，重点做好基层组织推荐、青年参与评选、集中表彰宣传等工作。

6. 开展组织整顿。团支部要对自身建设情况进行自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以下四个方面问题: (1) 没有建立规范的团员档案（附件）; (2)没有按照上级分配名额和标准、程序发展团员; (3) 没有按规定向团员收缴团费、向上级团组织缴纳团费; (4) 不能经常性开展组织生活和团的活动。团总支（团委）要指导存在上述问题的团支部制定整改方案，用1到 2个月时间进行整改。整改结束后，学校将对整改情况进行核查，对于仍不合格的团支部负责人根据有关程序予以调整。组织整顿集中在5至7月份进行，学校毕业班团组织可以适当提前。各团总支（团委）应于8月底前形成团支部组织整顿情况报告，报学校存档。

(三) 实践活动

7. 开展团员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团员打出团的旗帜、亮出团员身份，广泛开展各类团员志愿服务活动。深入推进西部计划等重点志愿服务项目，做好其中先进团员志愿服务群体的宣传工作。各级团组织要利用暑假组织团员广泛参加“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大力推进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工作。

8. 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网络主题团日活动。5月份，以庆祝建团95周年为契机，在全团集中组织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网络主题团日活动，组织动员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通过网络新媒体形式，表达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的坚定决心和喜迎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的喜悦心情，为党的十九大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9. 开展团员先锋岗 (队) 创建活动。突出政治性和先进性要求，突出发挥对广大团员的示范引领作用，以“学习理论走在前、立足岗位干在前、急难险重冲在前”为基本标准,以团员为主体的青年集体，团员比例不低于该集体青年总数的70%。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10．开展“奋斗的青春最美丽”校园励志宣讲会活动。学校将选树部分青年典型，开展校园巡回宣讲活动，每个学院原则上承办至少一场。

11．其他实践活动。各级团组织可根据实际情况，结合“晏子杯”辩论赛、征文演讲比赛、团支部风采大赛等校园文化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实践。

四、有关要求

各团总支（团委）要加强领导、统一行动，保证全团抓落实、工作到支部。在具体工作开展上，要分类指导、增强实效、加强宣传、形成声势。各项活动结束后做好总结，努力提升成效。

下一学期开学第一周，各团支部要认真总结教育实践开展情况,填写教育实践工作报告表 (附件)，汇总支部成员学习心得和各阶段活动资料, 形成工作档案。毕业班团支部离校前汇总填报。各团总支（团委）负责收集汇总，报学校存档。

各团总支（团委）每周将有关活动开展的文档、图片、视频、媒体报道链接等资料打包发送至邮箱yixueyizuo@163.com，学校将通过微信专栏和专题信息简报跟进报道和宣传。

附件：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试行）

2. 团员信息登记表

3. 教育实践工作报告表

4. 习近平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讲话

共青团山东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7年3月14日

|  |  |
| --- | --- |
| 共青团山东理工大学委员会 | 2017年3月14日印发 |